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

沪绿容〔2022〕209号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临港新片区 环境卫生专项规划（2021-2035）》 的行业审查意见

临港新片区管委会：

《关于报请审批〈临港新片区环境卫生专项规划（2021-2035）〉的请示》收悉。我局于2022年8月4日组织了行业审查，会后你委对规划进行了修改完善。经研究，审核意见如下：

一、关于规划原则、目标

同意按照绿色低碳、创新驱动，统筹规划、集约融合，区域协调、内生循环的原则，完善临港新片区环卫设施规划布局，提升环卫管理水平。同意规划提出的建成与“世界一流滨海城市”相适应的低碳、资源、友好、集约、智慧的环境卫生体系的目标。

二、关于固废收运处置规划方案

(一) 关于源头减量和精细化分类

同意通过开展“无废城市细胞”创建工作减少固废产生量和清运量。同意通过对新片区内产生的固废采取精细化分类等措施，以提升设施处理效率和资源化利用水平。

(二) 关于生活垃圾收运处理

近远期生活垃圾四分类垃圾预测量基本合理。原则同意干垃圾近期进入老港基地处理，远期进入老港基地、浦东和奉贤生活垃圾焚烧厂处理。原则同意湿垃圾采用就地减量、就近处理和集中处理相结合的处理模式，近期主要运至老港基地处理，远期自行建设 800 至 900 吨/日的湿垃圾集中处理设施处理。原则同意近远期各建设 1 座两网融合集散场对新片区可回收物分拣、打包的处理方案，总集散规模 980 吨/日。原则同意新片区有害垃圾采用集中堆放，统一运输的处理方案。

(三) 关于其他固废收运处理

近远期建筑垃圾产生量预测符合新片区发展特点，预测结论基本合理。原则同意工程渣土结合新片区生态空间平衡的方案，远期可通过城市开发留白区和外运洋山消纳处置。原则同意新片区主城区近期新建 20 万吨/年、远期 30 万吨/年装修垃圾资源化设施，新片区其他区域装修垃圾进入奉贤区东部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处理。原则同意工程泥浆源

头干化后进入工程渣土运输处置体系处理，工程垃圾、拆房垃圾以市场化方式进行利用。

近远期绿化废弃物产生量预测结果基本合理。原则同意小区/单位、绿地、公园绿化废弃物收运方式，同意采用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处理方式，并结合区域公园、绿心和海湾国家森林公园规划建设处置设施。

三、关于其他环卫设施规划

原则同意城镇和农村区域生活垃圾收集房、装修和大件垃圾收集点、公共厕所、道班房、环卫停车场、镇分流转运中心、镇转运站的设置标准和布局原则。同意将小型压缩收集站及道班房、厕所、环卫停车场等功能集约化建设，并鼓励利用绿地地下空间进行复合开发。

原则同意新片区建设 2 处环卫综合体的布局方案，其中主城区综合体功能包括生活垃圾转运（近期 940 吨/日、远期 1740 吨/日）、再生资源集散（近期 8 万吨/年、远期 22 万吨/年）、装修垃圾资源化（20 至 30 万吨/年）、有害垃圾暂存、大件垃圾拆解（近期 27 吨/日、远期 56 吨/日）、零星绿化废弃物处理及环卫停车等功能；西片综合体功能包括湿垃圾资源化（800 至 900 吨/日）、再生资源集散（15 万吨/年）、垃圾转运（1100 吨/日）、有害垃圾暂存、大件垃圾拆解、零星绿化废弃物处理及环卫停车等功能。

四、关于作业管理规划

同意近期滴水湖核心片区道路机扫率 100%、远期全域可机扫道路的机扫率 100%等道路保洁指标；同意构建新片区固废信息平台，配置智能设备装备，并建立“一屏统管”的城市管控新系统。

五、下一步实施意见

(一) 对需要落实用地的各类环卫设施应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启动选址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深化论证项目用地科学性和可行性。

(二) 鉴于本规划涉及废弃物源头收运、中转运输、末端处置等全过程，管理条线众多，建议进一步与住建、交通、生态环境、水务等部门深入沟通，细化后续实施方案，确保规划内容落地。

(三) 本规划涉及的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农业垃圾等内容，请报市生态环境局和农业农村委审核。



(此件公开发布)

